

本校校訓—誠信精勤

註冊組：

- 一、請同學留意上學期(108 學年度第 2 學期)學業成績是否有達到 1/2 學分不及格，若有者請於這學期多加努力，避免因連續兩學期 1/2 學分不及格而致退學。
- 二、同學如有聯絡資料之更新(包括電話、手機或通訊地址)，請即時至進修部註冊組更正，以讓行政單位能將重要資訊即時通知同學。同學如有更改戶籍資料(姓名、身份證字號或戶籍地址等)，請攜帶戶籍謄本(三個月內)至進修部註冊組更改。

課務組：

一、教育部宣導事項：

奉教育部台訓(一)字第 0960129745 號函「校園保護智慧財產權行動方案」之指示，請同學尊重智慧財產權，不使用非法影印教科書，以免觸法。

二、課務訊息：

- (一) 10 月 9~11 日為國慶日連假，請同學在校外注意自身安全
- (二) 請同學依課表準時到校上課，勿遲到、早退。過去學校收到不少同學反映上課時班上同學吵鬧，以至於學習效果不佳。請同學注意上課秩序，以維持良好學習環境。

三、證照輔導專區：

- (一) 學校訂定有學生證照、競賽獎勵措施，相關獎勵辦法請同學至「職涯發展暨校友服務處—技能檢定中心」之「相關法規資料」網頁中查詢。
- (二) 近期證照考試相關資訊請至本校「職涯發展暨校友服務處—技能檢定中心」之「證照考試」網頁中查詢。

四、【資安宣導】

關於資訊安全相，請同學參閱本校「圖書處」網頁 (<http://li100.chihlee.edu.tw/>)，或「教育部校園資訊安全服務網」 (<https://cissnet.edu.tw/>)。

學務組：

- 一、本學年度相關校內外獎助學金資訊已公告於學校網頁，請同學至進修部網頁查詢，並注意各項獎助學金申請截止日期。
- 二、本學年【賃居生關懷座談】預訂於10月21日18:40時，在忠孝樓4樓第一會議室舉行，歡迎在校外租屋同學踴躍參加。
- 三、熱心公益獎金申請資料於11月15日前繳至學務組。
- 四、請同學遵守「校園菸害防治法」規定，吸菸者請至吸菸區，且勿亂丟菸蒂。
- 五、**交通安全宣導**：請同學騎車小心慢行，注意交通安全。尤其上下學時段交通擁擠，更應注意路況，以防止各種交通意外發生；另請同學騎車進出地下停車場時減速慢行，離校欲【右轉】時請提早打方向燈，以免發生危險。

總務組：

- 一、109 學年度「大專校院弱勢學生助學計畫」申請時間為 109/9/16~10/20(一~五) 16:00~21:00(例假日除外)，備齊相關申請文件，繳交至忠孝樓 2 樓進修部總務組
- 二、109 學年度教育部新增大專校院弱勢學生助學計畫精進措施-校外租金補貼，其申請期間：109/9/16~10/20(一~五)16:00~21:30，備齊相關申請文件，繳交至忠孝樓 2 樓進修部總務組。申請資格如下：(詳細資訊請至進修部總務組網頁查詢)
 - (一) 符合低收入戶、中低收入戶或大專校院弱勢學生助學計畫助學金補助資格之學生，於校外住宿且符合申請租金補貼之條件(如學校未提供免費住宿、未重複申請等)，得檢附相關文件，於申請期限內提出申請。
 - (二) 已於校內住宿或入住學校所承租之住宿地點者，不得提出申請。
 - (三) 延長修業、已取得專科以上教育階段之學位再行修讀同級學位，同時修讀二以上同級學位者，除就讀學士後學系外，不得重複申請補貼。
 - (四) 已請領其他與本計畫性質相當之住宿補貼，或已在他校請領校外住宿租金補貼者，不得重複申請。
 - (五) 學生不得向直系親屬承租住宅，該住宅所有權人亦不得為學生之直系親屬(含學生或配偶之父母、養父母或祖父母)。
- 三、本學期第二階段補繳(退)差額辦理時間為：109 年 10 月下旬(含「減免學雜費」、「就學貸款」補繳(退)差額之學生)。
- 四、**停放汽、機車師生請注意**：109 年 10 月 05 日起全面查驗汽機車停車證。違者將依停車場管理要點第八條(上鎖)處置。
 - (一) **汽車**：請進入停車場時，將停車證放置於「方向盤前擋風玻璃處下方」。
 - (二) **機車**：請將停車證「貼於機車車牌明顯處」。機車停放停車場內各通往出口處，影響人進出之通道，請勿任意停放，「個人方便，影響他人行動是沒公德心」請同學互相體諒。

衛保組：

連假結束因人群聚集，為降低因連假期間部分師生出遊至返校後造成防疫破口，請師生加強注意下列事項：

- 一、正確戴妥口罩、正確並加強洗手頻次、少去人群聚集處。
- 二、若連假中有去過人群聚集的地方，請結束返校 14 天內，務必提高自身健康的警覺，監測自身體溫，做好自主健康管理。

中華民國 109 年 10 月 08 日

進修部學務組 印製